

國立高雄科技大學管理學院

新聘各職級專任(案)教師資格審查要點

110 年 09 月 14 日 110 學年度第 1 次院務會議通過

111 年 3 月 15 日 110 學年度第 5 次院務會議修正

- 一、國立高雄科技大學(以下簡稱本校)管理學院(以下簡稱本學院)為聘任優秀新進專任(案)教師，強化本學院教學及研究人力並兼顧師資來源多元化，依據本校專任教師聘任辦法第三條之規定，訂定國立高雄科技大學管理學院新聘專任(案)教師資格審查要點(以下簡稱本要點)，供本學院各系所據以聘任新進專任(案)教師。
- 二、本學院新聘專任(案)教師，除須符合教育部及本校相關法規外，依本要點辦理。
- 三、本學院各系所新聘專任(案)教師 5 年內發表或已被接受之學術著作，其最低點數要求如下：
 - (一)新聘專任(案)教授 18 點。
 - (二)新聘專任(案)副教授 14 點。
 - (三)新聘專任(案)助理教授 8 點。

前項所稱五年之起算時間，以刊登徵聘公告日(徵聘公告截止收件日)之前一個月最後一日為起算基準，往前推算五年；如於所定期間內懷孕、生產或養育三足歲以下子女等因素者，得延長前述年限二年，但應檢具相關證明文件。
- 四、前點關於學術著作之點數，如新聘專任(案)教師為論文之第一作者或通訊作者(Corresponding Author)，其點數之計算方式，係以下列方式為之：
 - (一)SCIE 國際學術期刊之論文:其 Impact Factor 為 WOS 資料庫或 CiteScore 為 Scopus 資料庫 Subject Category 所登錄期刊排名前 15%者，每篇 4 點；排名 15%~30%者，每篇 3 點；其餘 SCIE 論文每篇 2 點。
 - (二)SSCI 國際學術期刊之論文:其 Impact Factor 為 WOS 資料庫或 CiteScore 為 Scopus 資料庫 Subject Category 所登錄期刊排名前 30%者，每篇 4 點；排名 30%~50%者，每篇 3 點；其餘 SSCI 期刊論文 2 點。
 - (三)ABDC Journal Quality List 國際學術期刊之論文：A+級，每篇 4 點；A 級，每篇 3 點；B 級，每篇 2 點。
 - (四)A&HCI，TSSCI，JSSCI 期刊論文：每篇 2 點。
 - (五)科法所教師適用之期刊論文:科技法學評論、科技法律評析、科技法學論叢、科技法律透析、智慧財產評論、興大法學、高大法學論叢、月旦法學、NTUT Journal of Intellectual Property Law and Management、知的財產專門研究等國內外具匿名審查制度之學術期刊，每篇 1.5 點。
 - (六)其他國際學術期刊每篇 1 點、國際研討會論文或發明專利每篇(件)0.5 點。但本款總點數上限以不超過 2 點為原則。
 - (七)本項各款期刊排名，以該論文紙本刊登出版之 Scopus 資料庫中 CiteScore Ranking 或 WOS 資料庫中 Journal Ranking 在各次領域排名為依據；論文之期刊排名以出版非第一作者且非通訊作者，論文點數以前項之方式計算後，除以二採計

之。以計畫主持人身份執行之研究計畫，累積分配滿 100 萬元 1 點。但以本項規定列計者，總點數上限以不超過 2 點為原則。

五、具顯著卓越之學術或專業表現、或具深厚發展潛力之優秀學者，經系所教評會議審查通過，且經院外審通過者，其著作點數要求不受第三點及第四點之限制。

六、為利本學院各系所師資來源多元化，應依下列原則辦理聘任：

(一)相同來源總人數以該系所教師總人數百分之二十五為限。

(二)前款之相同來源定義，係指應聘者最高學歷(博士)與應徵該系所現有教師最高學歷出自同一學校且同一系所，或其應徵時所任職之非本校工作機構，與該系所現有教師過去五年內曾任職的工作機構相同者均屬之。

七、本要點經院教評會及院務會議通過，陳請校長核定後施行；修正時亦同。

國立高雄科技大學 管理學院

新聘專任(案)教師學術著作及專業成果點數列表

項目	著作 / 作品 / 成果	所得 點數	該項總點數
SCI			
SSCI			
ABDC			
A&HCI TSSCI JSSCI			
其他國際 學術期 刊、國際 研討會論 文、發明 專利			
以計畫主 持人身份 執行之研 究計畫(含金 額)			
各項累計總點數			

(本表可自行擴充使用)

註 1：請檢附期刊發表之論文首頁及各篇期刊排名。期刊排名以該論文紙本刊登出版年度為準。

註 2：新聘專任(案)教授至少需 18 點、專任(案)副教授至少需 14 點、專任(案)助理教授至少需 8 點。

註 3：以上所列如有不實，願負法律責任。

擬聘教師(請簽名)：_____日期：_____年_____月_____日

系(所)主管：_____日期：_____年_____月_____日